

刘半农著

谨

防

扒

手

我们应当爱美。但要爱真的美，不要爱假的美。行为纯洁，不做卑鄙龌龊的事，那是美。人格完全，做一个顶天立地的汉子，那是美。到必死时，杀身成仁，死得干干净净，那是美。有钢铁一样坚固的身体，有金钢钻一样刚强而明亮的灵魂，外面穿件蓝布大褂，也掩不住他的美。



名家百味文库

刘半农著

谨防扒手

华文出版社



名家百味文库

编委会

主编
柴绍园
许京生
吴志实

编委
宋厚健
秦 浩
周小平
赵旭红
李 桐
冯家华
周伦苓
张维特

编 者 说 明

这套《名家百味文库》，主要选编中国现代和当代部分有较大影响作者的作品。考虑到当前一些读者的需要，所辑录的文章侧重于杂文、随笔之类。首次推出的第一辑（共11册），其中大部分是现代名家的代表性作品，兼顾了不同流派和风格，百花齐放，异彩纷呈，具有丰富的思想内容和艺术感染力。

由于这套丛书的一些作者所处的社会和时代背景，又受到历史和其他方面的局限，某些文章在思想观念、学术观念、文艺观念等方面，难免带有那个时代的色彩和存在某些方面的不足，有的仅是一家之言，我们在阅读这些作品时，应注意时代的特征和时代的因素。

还应该说明的是，一些现代名家的作品，在行文用词和标点符号的使用上，以及翻译作品的地名、人名等方面

面，与现在的要求也不完全一致，为尊重原著，保持原作的面貌，我们在编辑时基本上未作改动。

由于时间仓促和选编者水平有限，错误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朋友们批评、指教，以使第二辑的选编工作做得好一些。

目 录

《半农杂文》集自序	(1)
诗与小说精神上之革新	(9)
致钱玄同	(21)
复王敬轩书	(23)
“作揖主义”	(47)
随感录·七	(53)
辟《灵学丛志》	(56)
中国之下等小说	(61)
通俗小说之积极教训与消极教训	(87)
随感录·十五	(98)
答《对于〈新青年〉之意见种种》	(99)
留别北大学生的演说	(101)
“她”字问题	(104)
致胡适	(109)
徐志摩先生的耳朵	(112)

名家百味文库

谨 防 扒 手

寄周启明	(117)
《敦煌掇琐》序目	(123)
读《海上花列传》	(126)
我的求学经过及将来工作	(145)
悼“快绝一世の徐树铮将军”	(148)
骂瞎了眼的文学史家	(150)
重印《何典》序	(153)
《扬鞭集》自序	(156)
《瓦釜集》代自序	(158)
浑如篇题记	(162)
与顾颉刚先生论静女篇	(163)
与疑古玄同抬杠	(166)
也算发刊词	(169)
“呼冤”之余波	(172)
译茶花女剧本序	(174)
谨防扒手	(176)
神州国光录	(178)
开学问题	(180)
我眼睛里所看见的孔德学校	(182)
论胡适之的“好好先生”	(186)
老实说了吧	(188)
为免除误会起见	(192)
“老实说了”的结束	(195)
关于外国语及外国字	(201)
《光社年鉴》二集序	(207)

名家百味文库

谨防扒手

目 录

3

北大河	(210)
北旧	(216)
与女院学生谈话	(240)
禁止女人入公共跳舞场布告	(243)
半农家信	(245)
质问法使馆参赞韩德威先生	(248)
五年以来	(250)
好聪明的北平商人	(254)
致北平市长周大文	(257)
与张溥泉	(259)
“女性”代“女人”根本不通	(262)
因《茶花女》之公演而说几句	(264)
甘苦之言	(269)
双凤凰砖斋小品文选	(272)
南无阿弥陀佛戴传贤	(275)

《半农杂文》集自序

我在十八九岁时就喜欢弄笔墨，算到现在，可以说以文字与世人相见，已有二十五年的历史了。这二十五年之中，通共写过了多少东西，通共有多少篇，有多少字，有多少篇是好的，有多少篇是坏的，我自己说不出，当然也更没有第二个人能于说得出来。原因是我每有所写述，或由于一时意兴之所至，或由于出版人的逼索，或由于急着要卖几个钱，此外更没有什么目的。所以，到文章写成，寄给了出版人，就算事已办完。到出版之后，我自己从没有做过收集保存的工作：朋友们借去看了不归还，也就算了；小孩们拿去裁成一块块的折猢狲，折小狗，也就算了；堆夹在废报纸一起，积久霉烂，整捆儿拿去换了取灯，也就算了。“敝帚千金”，原是文人应有之美德，无如我自己也不知道什么缘故，在这上面总是没有劲儿，总是太随便，太“马虎”：这大概是一种病罢？可是没有方法可以医治的。

我的第二种病是健忘：非但是读了别人的书“过目即忘”，便是自己做的文章，过了三年五年之后，有人偶然引用，我往往不免怀疑：这是我说过的话么？或者是有什么书里选用了我的什么一篇，我若只看见目录，往往就记不起这一篇是什么时候写的，更记不起在这一篇里说的是什么。更可笑的是在《新青年》时代做的东西，有几篇玄同替我记得烂熟，至今还能在茶余酒后向我整段整段的背诵，而我自己反是茫茫然，至多亦不过“似曾相识”而已！

因为有这“随做随弃”，“随做随忘”两种毛病，所以印文集这一件事，我从前并没有考量过。近五年中，常有爱我的朋友和出版人向我问：“你的文章做了不少了，可以印一部集子了，为什么还不动手？”虽然问的人很多，我可还是懒着去做：这种的懒只是纯粹的懒，是没有目的和理由的。但因为他们的问，却引动了我的反问。我说：“你们要我印集子，难道我的文章好么？配么？好处在那里呢？”这一个问题所得到的答语种种不同。有人说：“文章做得流利极了”。有人说：“岂特流利而已”（但流利之外还有什么，他却没有说出）。有人说：“你是个滑稽文学家”。有人说：“你能驾驭得住语言文字，你要怎么说，笔头儿就跟着你怎么走”。有人说：“你有举重若轻的本领，无论什么东西，经你一说，就头头是道，引人入胜，叫人看动了头不肯放手”。有人说：“你是个聪明人，看你的文章，清淡时有如微云淡月，浓重时有如狂风急雨，总叫人神清气爽；决不是粘粘腻腻的东西，叫人吃不得，呕不

得”。有人说……别说了！再往下说，那就是信口开河，不如到庙会上卖狗皮膏药去！

虽承爱我的朋友们这样鼓励我，其结果却促动了我的严刻的反省。说我的文章流利，难道就不是浮滑么？说我滑稽，难道就不是同徐狗子一样胡闹么？说我聪明，难道就不是说我没有功力么？说我驾驭得住语言文字，说我举重若轻，难道就不是说我没有学问，没有见解，而只能以笔墨取胜么？这样一想，我立时感觉到我自己的空虚。这是老老实实的话，并不是客气话。一个人是值不得自己的严刻的批判的；一批判之后，虽然未必就等于零，总也是离零不远。正如近数年来，我稍稍买了一点书，自己以为中间总有几部好书，朋友们也总以为我有几部好书。不料，最近北平图书馆开一次戏曲音乐展览会，要我拿些东西去凑凑热闹，我仔细一检查，简直拿不出什么好书，于是乎我才恍然于我之“家无长物”。做人，做学问，做文章，情形也是一样。若然蒙着头向着夸大之路走，那就把自己看得比地球更大，也未尝不可以，若然丝毫不肯放松的把自己剔抉一下：把白做的事剔了去，把做坏的事剔了去，把做得不大好的事剔了去，把似乎是好而其实并不好的剔了去，恐怕结果所剩下的真正是好的，至多也不过一粒米大。我这样说，并不是要叫人丧气，从而连这一粒米大的东西也不肯去做。我的意思却是相反：我以为要是一个人能于做成一粒米大的东西，也就值得努力，值得有勇气。

话虽如此说，我对于印集子这件事，终还是懒；一懒

又是两三年。直到二十一年秋季，星云堂主人刘敏斋君又来同我商量，而我那时正苦无法开销中秋书账，就向他说：“要是你能先垫付些版税，叫我能于对付琉璃厂的老兄们，我就遵命办理”。刘君很慷慨的马上答应了，我的集子就不得不编了。但是，说编容易，动手编起来却非常之难：这一二十年来大半已经散失的东西，自己又记不得，如何能找得完全呢？于是东翻西检，东借西查，抄的抄，剪的剪，整整忙了半年多，才稍稍有了些眉目。可是好，飞机大炮紧压到北平来了！政府诸公正忙着“长期抵抗”，我们做老百姓的也要忙着“坐以待毙”，哪有闲心情弄这劳什子？惟有取根草绳，把所有的破纸烂片束之高阁。到去年秋季重新开始作删校工作，接着是商量怎样印刷，接着是发稿子，校样子，到现在第一册书出版，离当初决意编印的时候，已有一年半了。

我把这部集子叫作“杂文”而不叫作“全集”，或“选集”，或“文存”，是有意义的，并不是随便抓用两个字，也并不是故意要和时下诸贤显示不同。我这部集子实在并不全，有许多东西已经找不着，有许多为版权所限不能用，有许多实在要不得；另有一部分讨论语音乐律的文章，总共有二十多万字，性质似乎太专门一点，一般的读者决然不要看，不如提出另印为是。这样说，“全”字是当然不能用的了。至于“选”字，似乎没有什么毛病，我在付印之前，当然已经挑选过一次；非但有整篇的挑选，而且在各篇之内，都有字句的修改，或整段的删削。但文人通习，对于自己所做的文章，总不免要取比较宽容一点

的态度，或者是自己的毛病，总不容易被自己看出；所以，即使尽力选择，也未必能选到理想的程度。这是一点。另一点是别人的眼光，和我自己的眼光决然不会一样的。有几篇东西，我自己觉得做得很坏，然而各处都在选用着；有几篇我比较惬意些，却从没有人选用。甚而至于我向主选的人说：“你要选还不如选这几篇，那几篇实在做得不好”，他还不肯听我的话，或者是说出相当的理由来同我抗辩。因此我想：在这一个“选”字上，还是应以作者自己的眼光做标准呢，还是应以别人的眼光做标准呢？这问题没有解决之前，不如暂时不用这个字。说到“存”字，区区大有战战兢兢连呼“小的不敢”之意！因为存也者，谓其可存于世也。古往今来文人不知几万千，所作文字岂止汗牛而充栋，求其能存一篇二篇，谈何容易，谈何容易！借曰存者，在我以为可存，然无张天师之妙法，岂敢作“我欲存，斯存之矣”之妄想乎？

今称之为“杂文”者，谓其杂而不专，无所不有也：有论记，有小说，有戏曲；有做的，有翻译的；有庄语，有谐语；有骂人语，有还骂语；甚至于有牌示，有供状；称之为“杂”，可谓名实相符。

语有之：“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千古”二字我决然不敢希望；要是我的文章能于有得数十年以至一二百年的流传，那已是千侥万幸，心满意足的了。至于寸心得失，却不妨在此地说一说。我以为文章是代表语言的，语言是代表个人的思想情感的，所以要做文章，就该赤裸裸的把个人的思想情感传达出来：我是怎样一个人，在文

章里就还他是怎样一个人，所谓“以手写口”，所谓“心手相应”，实在是做文章的第一个条件。因此，我做文章只是努力把我口里所要说的话译成了文字；什么“结构”，“章法”，“抑，扬，顿，挫”，“起，承，转，合”等话头，我都置之不问，然而亦许反能得其自然。所以，看我的文章，也就同我对面谈天一样：我谈天时喜欢信口直说，全无隐饰，我文章中也是如此；我谈天时喜欢开玩笑，我文章中也是如此；我谈天时往往要动感情，甚而至于动过度的感情，我文章中也是如此。你说这些都是我的好处罢，那就是好处；你说是坏处罢，那就是坏处；反正我只是这样的一个我。我从来不会说叫人不懂的话，所以我的文章也没有一句不可懂。但我并不反对不可懂的文章，只要是做得好。譬如前几天我和适之在孙洪芬先生家里，洪芬夫人拿出许多陶知行先生的诗稿给我们看。我们翻了一翻，觉得就全体看来，似乎很有些像冯玉祥一派的诗；但是中间有一句“风高谁放李逵火？”我指着向适之说：“这是句好句子。”适之说：“怎么讲法？”我说：“不可讲；但好处就在于不可讲。”适之不以我说为然，我也没有和他抬杠下去，但直到现在还认这一句是好句子。而且，我敢大胆的说，天地间不可懂的好文章是有的。但是，假使并不是好文章，而硬做得叫人不可懂，那就是糟糕。譬如你有一颗明珠，紧紧握在手中，不给人看，你这个关子是卖得有意思的；若所握只是颗砂粒，甚而至于是个干矢橛，也“像煞有介事”的紧握着，闹得满头大汗，岂非笑话！我不能做不可懂的好文章，又不愿做不可懂的不好的文章；

也就只能做做可懂的文章，无论是好也罢，不好也罢；要是有人因此说我是低能儿，我也只能自认为活该！

还有一点应当说明，就是一个人的思想情感，是随着时代变迁的，所以梁任公以为今日之我，可与昔日之我挑战。但所谓变迁，是说一个人受到了时代的影响所发生的自然的变化，并不是说抹煞了自己专门去追逐时代。当然，时代所走的路径亦许完全是不错的。但时代中既容留得一个我在，则我性虽与时代性稍有出入，亦不妨保留，借以集成时代之伟大。否则，要是有人指鹿为马，我也从而称之为马；或者是，像从前八股时代一样，张先生写一句“圣天子高高在上”，李先生就接着写一句“小百姓低低在下”，这就是把所有的个人完全杀死了，时代之有无，也就成了疑问了。好像从前有这样一个笑话，说有一个监差的，监押一个和尚，随身携带公文一角，衣包一个，雨伞一把，和尚颈上还戴着一面枷。他恐怕这些东西或有遗失，就整天的喃喃念着：“和尚，公文，衣包，雨伞，枷。”一天晚上，和尚趁他睡着，把他的头发薅了；又把自己颈上的枷，移戴在他颈上，随即就逃走了。到明天早晨，他一觉醒来，一看公文，衣包，雨伞都在，枷也在，摸摸自己的头，和尚也在，可不知道我到那里去了！所谓“抓住时代精神”，所谓“站在时代面前”，这种的美谈我也何尝不羡慕，何尝不想望呢？无奈我不愿意抓住了和尚丢掉了我自己，所以，要是有人根据了我文章中的某某数点而斥我为“落伍”，为“没落”，我是乐于承受的。

把这么多年来所写的文字从头再看一次，恍如回到

了烟云似的已往的生命中从头再走一次，这在我个人是很有趣味的；因此，有几篇文章之收入，并不是因为我自己觉得文章做得好，而是因为可以纪念着某一时的某一件事或某一种经验；或者是，因为可以纪念我对于文字上的某一种试验或努力——这种试验或努力，或者是失败了，或者是我自己没有什么成功而别人却成功了；严格说来，这种的试验品已大可扔弃，然对于我个人终还有可以纪念的价值，所以也就收入了。

全书按年岁之先后编辑，原拟直编至现时为止，合出一厚本，将来每次再版，随时加入新文；后因此种方法，于出版人及读者两方，都有相当的不便，故改为分册出版，每三百余面为一册。

承商鸿逵兄助我校勘印样，周殿福郝墀吴永淇三兄助我抄录旧稿，书此致谢。

二十三年四月十二日刘复识于平寓。

诗与小说精神上之革新

我尝说诗与小说，是文学中两大主干，其形式上应行改革之外，已就鄙见所及，说过一二。此篇专就精神上立论，分述如下。

一、曰诗

朱熹《诗传序》曰，“人生而静，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动，性之欲也。夫既有欲矣，则不能无思。既有思矣，则不能无言。既有言矣，则言之所不能尽，而发于咨嗟咏叹之余者，必有自然之音响节奏而不能已焉。此诗之所以作也。”曹文埴《香山诗选序》曰，“自如诗之根于性情，流于感触，而非可以牵强为者。而彼尚戋戋焉比拟于字句声调间也。则曷反之于作诗之初心，其亦有动焉否耶。”袁枚《随园诗话》有曰，“须知有性情，便有格律。格律不在性情外。三百篇半是劳人思妇，率意言情之事。谁为之格，谁为之律，而今之谈格调者，能出其范围否。”可见作诗本意，只须将思想中最真的一点，用自然音响节奏